

怀远县淝南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24〕2 号）要求，结合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和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本报告。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怀远县淝南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怀远县淝南镇双沟街道淝南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电话：0552-8521003；邮编：233403）。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我镇坚持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形式，健全信息公开机制，加强政策解读回应，深化重点领域公开，不断提高我镇政务信息公开质量，助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经统计，2023 年，我镇通过政务公开平台主动公开信息数 1192 条，其中，政策解读类信息 3 条，决策公开类信息 8 条、惠民惠农类信息 28 条、回应关切类信息 17 条、社会公益事业建设信息 68 条、公共服务与民生类信息 7 条、监督保障类信息 27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3 年我镇明确依申请公开工作程序，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的工作制度，加强工作规范。2023 年我镇未收到线上线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故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坚持“先审查、后公开”，我镇严格执行保密工作有关规定，对涉密文件、信息坚持做到不上网、不复印、不拍照，明确传阅范围，确保政府信息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根据上级相关要求完成政府信息公开的更新，做好公开内容保障，定期排查已公开信息，查漏补缺，确保网站发布信息的准确性和规范性。在镇为民服务大厅建设集政府信息查阅、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服务事项办理、服务咨询等功能于一体的线下政务公开专区。

（五）监督保障

一是强化监督机制，广泛听取基层和群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要求，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二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机制，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2023年，我镇在市县两级政务公开工作测评中均取得了优异成绩。三是健全监督问责机制，制定违反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行为责任追究制度体系。本年度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3 年我镇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但仍存在部分问题：政务公开由党政办专人负责，但是大部分数据来源于各部门，个别部门缺乏专业对接人员，导致部分数据无法精准获取，有时会出现信息更新不及时的现象。

针对上述问题，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各部门明确专人对接并定期开展交流，同时做好各部门定期更新与即时更新数据分类工作，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紧急性工作实时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

1、扎实做好惠民惠农财政专项资金线下公开工作，采取“镇级+村级”同步公开方式，指定专人负责，按月做好公开及资料归档工作，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利益。

2、围绕暖民心行动宣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政策解读、网

络诈骗防范等相关政策，在政务公开线下专区进行了广泛宣传，共发放宣传资料 60 余份，现场接待咨询群众 30 余人次。进一步增进了广大群众对政府职能的了解，有效提高了群众政策知晓率。